

平湖市放港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竣工测绘服务

(线上电子招投标)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FLCXPB 采 2025-20

采购单位：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0
第五章	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平湖市放港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竣工测绘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系统在线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LCXP 采 2025-20

项目名称：平湖市放港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竣工测绘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 4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40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业主通知后 30 天内完成。

二、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符合浙财采监【2013】24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行业对应）（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型、微型企业）。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或测绘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本单位人员（若职称证书上未体现专业的，还须提供学历证书）。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注册账号一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首次使用的供应商需要在“系统管理”-“权限管理”中打开对应功能权限。公告页面附件招标文件可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0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07 日 9 点 00 分

开标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4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必须在开标前提出并告知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质疑受理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 本项目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行电子交易。

2.1. 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2.1.1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注：供应商先要申领 CA，拿到 CA 后需要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 CA 驱动和申领流程。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 7 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2.1.2 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注：CA 证书遗失补办、延期、解锁、质保等业务可以在联连客户端上进行操作；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dows7 以上且 64 位的操作系统。

2.1.3 CA 证书办理操作视频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UgcbC3EBiyELHE-opz1b/EWqqyXEBYnNj3A2CPyDI>

2.1.4 CA 绑定登录操作视频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UgcbC3EBiyELHE-opz1b/nAkmyXEBiyELHE-o-983>

2.1.5 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审”学习专题：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2.2. 投标文件提交注意事项

2.2.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规定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2.2.2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 2025 年 08 月 07 日 9 点 00 分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装袋密封后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浙江省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包裹外包装上应当用不褪色墨水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投标人应当确保 U 盘能够打开运行并正常使用）收件人：于女士，联系电话：0573-85155719），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解密失败情况，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投标文件，如投标人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3. 惠企政策

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平湖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各银行政府采购贷款流程：<http://jxszwsjb.jiaxing.gov.cn/phmain/zyxz/004001/20200508/ca9ef9e6-1353-4b6f-96fc-735325b1e78d.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沈先生

联系电话：13616525128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新仓镇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人：于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155719

质疑联系人：沈女士 联系电话：0573-85155719

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名称：平湖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陆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3-85013033

地址：平湖市望湖路 318 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 平湖市放港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竣工测绘服务
2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本项目最高限价：40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投标保证金： 无。
5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6	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
7	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签章： 电子签章（公章）。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订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上传；凡投标格式文件明确有签字盖章处均应符合。
9	投标文件份数：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 备份投标文件： ①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提交投标文件后，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文件 1 份下载，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 U 盘形式装袋密封后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浙江省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邮件收到时间为准）。②备份电子标文件制作为非强制性，但如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情况造成无效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采购公告。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1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详见第四章
12	质疑： 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发起； 采购结果质疑： 投标（响应）供应商可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发起。
13	中标结果公告： 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和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平湖市) (https://jxszwsjz.jiaxing.gov.cn/col/coll229743843/index.html)。
14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
16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建议采购人在对采购结果质疑期（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7	合同公告：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于上述媒体，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8	付款条件： （一）预付款：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二）项目测绘工作全部完成并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及数量要求提交测绘成果后 30 天内结清剩余价款。
19	信用记录： 符合浙财采监【2013】24 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0	供应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1. 说明 （1）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 价格扣除：无。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700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无须在报价文件中单列） 收款户名：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平湖当湖分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嘉兴平湖支行 银行账号：3304041060000229771
21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22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递交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23	政策说明： (1) 项目属性：服务类 (2)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已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4	解释：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三）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九）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进行处罚；还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由中标人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招标文件需求清单表中所提到的品牌，均为参考品牌，欢迎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竞争。

（十一）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 号）等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质疑

2.1 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发起；采购结果质疑：投标（响应）供应商可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发起。

2.2 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网 <https://login.zcygov.cn/logi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3. 供应商投诉

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质疑受理地点：平湖市当湖街道胜利广场 1 幢 2 单元 1401-1 室；联系人：沈女士；联系电话：0573-85155719。

投诉受理地点：平湖市财政局；联系人：陆先生；联系电话：0573-85013033。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的全部内容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一次性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网 <https://login.zcygov.cn/login>）和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平湖市）（<https://jxszwsjb.jiaxing.gov.cn/col/coll229743843/index.html>）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时关注。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一经在上述媒体发布，即视所有投标人都已经收到相关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资格响应文件、资信及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选送），均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资格响应文件：

1.1 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以下 a~e 项是基本资格条件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其中 b~e 只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d.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2 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1.3 落实政策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有,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是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合格性审查的评审依据,供应商应上传上述资料。未按要求出具上述证明材料或出具的证明材料不完整的,资格性审查均不予通过。

2、资信及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2.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2.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2.4 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格式见附件);

2.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2.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2.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8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9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2.10 质量保证措施、进度计划和服务承诺情况(格式自拟);

2.11 工作纪律管理制度(格式自拟)。

2.12 应急处理措施(格式自拟)。

2.13 投标单位参与综合评分时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2.1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注：以上内容为复印件的应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附件中有参考格式的，根据格式，没有参考格式的，磋商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3、投标报价文件：

3.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3.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使用的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费、保险费（按照劳动法要求）、劳保用品、材料费、通讯费用以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涉及的材料、设备使用、人工、车辆使用、利润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文件以可调整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 （2）在资信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6）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8）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不符合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4.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七）废标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标

-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 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电子开评标期间，投标人（授权代表）需确保在各自所在的区域具备上网的技术条件并保持网络及联系方式畅通）；

2.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符合性审查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2.4 评标委员会撰写评审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人和采购人代表 1人，共 5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 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

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询标时,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 各供应商的资信商务及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 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入围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标处理。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 pdf 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 pdf 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

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标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各投标单位的综合得分情况，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在采购人对结果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公告。

3. 在公告期内查实中标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违反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不履行投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拒交履约保证金、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则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位于平湖市新仓镇。

工期要求：自接到业主通知后 30 天内完成。

工程规模：本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生态湿地、支流河道水生态修复（底质生境改善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生态缓冲带修复及干流河道底质生境改善（环保清淤）。建设规模具体如下：1）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四个农村生活区块的污水管网，污水收集后就近排入市政管网系统；2）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新建与改造 23983 米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3）生态湿地：建设一座约 2 万平方米的生态湿地；4）支流河道水生态修复（底质生境改善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①对十四条支流进行底泥清淤（约 4.83 万立方米底泥），对十二条支流进行原位修复（约 2.59 万立方米底泥）；②对以上二十六条支流河道进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约 21.4 万平方水下森林建设）；5）生态缓冲带修复：对主河道沿岸的生态缓冲带进行修复，长度约 4170 米，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6）干流河道底质生境改善（环保清淤）：对放港河干流河道下游进行环保清淤，约 9.23 立方米淤泥。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工程测绘技术规范的要求。

二、服务内容

测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四个农村生活区块的污水管网		米	7300
2	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新建与改造约 24 公里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		公里	24
3	生态湿地：建设一座约 2 万平方米的生态湿地		平方米	20000
4	支流河道水生态修复（底质生境改善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	①对十四条支流进行底泥清淤（约 4.83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48300
		②对十二条支流进行原位修复（约 2.59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25900
5	生态缓冲带修复：对主河道沿岸的生态缓冲带进行修复，长度约 4170 米，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		米	4170
6	干流河道底质生境改善（环保清淤）：对放港河干流河道下游进行环保清淤，约 9.23 立方米淤泥。		立方米	92300

（注：招标范围还包含竣工验收要求所需提供的全部测绘报告）。

其它技术要求：测图比例 1：500；测绘基准：平湖地方坐标系，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一期）。

三、技术要求

1、控制测量要求

(1) 一级控制网高程必须满足四等水准（含四等）以上要求，控制点密度应保证 300~400 米一点，每一个点必须有一个通视方向，同时必须满足地形测量和施工放样的精度要求。

(2) 控制网的建立可充分利用已有高等级控制点或 GPS 平面控制和高程资料，若无已知的控制资料，则由供应商自行建立。

(3) 现场按规范设立标志，有条件者原则上设置在路边，并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保证其完好，控制点同时在地形图上表明。

2、平面测量要求

(1) 采用全解析法进行全野外数据采集，图根控制点在硬化道路上的，应保证 50% 以上刻石。

(2) 拟建管线距公路边小于 40 米时，只需测绘出公路路肩和慢车道，剩余测绘面积均安排在路边地块；拟建管线距公路边大于 40 米（含）时，按拟建管线中心线两侧各 50m 进行测绘。

(3) 拟建管线转弯处、与公路交叉处，需根据现场情况适当加宽测绘范围。

(4) 除对地形、地物进行测绘、标示外，还要标示清楚下列要素：

- a) 沿线及相交道路、企事业单位、河道名称等；
- b) 若遇高压铁塔、各类空中杆线等，测出其基础的尺寸、埋深、角点坐标；
- c) 范围内的桥梁要测出桥墩位置、桥面标高，涵管要测出管径及流水面标高；
- d) 管道敷设沿线存在市政公用管线时，需标示各管线检查井的类型、位置，以及标高等；
- e) 路面的种类及分界线；
- f) 现状河道的河口宽度、河底标高、淤泥层厚度；
- g) 遇高架道路时需测出高架桥墩位置、尺寸及角点坐标；
- h) 规划中的道路采用虚线标示。

3、横、纵断面测量要求

(1) 工程范围内，自起点至终点沿管线方向，每隔 20m 测 1 个断面，每个断面测 3 处散点标高，位置分别为拟建管道中心线、管道中心线两侧 20m 处，地形变化点及特殊点处的断面需适当加密。

(2) 若遇到河道，河岸外侧 50m 与管线两侧 50m 范围内需测网格式散点标高，横向纵向均间隔 15m 一个。

(3) 路线遇河浜时，每一河浜至少测三个横断面，标明河口宽度、河底标高、淤泥层厚度。

4、地下各类现状管线调查要求

对测绘区域内的各类地下管线（如雨水、污水），应调查、摸清查明管线的平面位置、高程、埋深、走向(流向)、规格、材质、管线性质、权属单位以及管线附属构筑物信息，并编绘以地形图为载体综合管线图，另外地下管线需测量其平面位置（如电力、通信、国防、燃气等）。

四、付款方式

(一) 预付款：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金额的 40% 作为预付款；

(二) 项目测绘工作全部完成并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及数量要求提交测绘成果后 30 天内结清剩

余价款。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接到业主通知后至完成测绘工作止。服务期内免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支持及培训服务。

2、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接到采购单位的电话后 8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以内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保证采购单位的正常运行。

五、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投标单位应综合考虑磋商文件、合同条款、磋商答疑及相关文件规定中明确的涉及由测绘单位承担的费用。其应包括检测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安全文明、利润、税金、现行政策性文件、规范的规定、风险等各项应有费用，在工程结算时不再另行计取。

2、如本清单描述数量存在遗漏、缺项目的自行考虑补充（包括市住建局竣工验收要求所需提供的全部测绘报告及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所需提供的全部测绘报告），投标单位应自行考虑相应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得增加任何费用。

3、工程结算审计时需要提供业主发包的各项工程施工内容的（工程量收方）实测实量报告，包括第三方审计单位在审计过程中需要增加的（工程量收方）实测实量报告等所有内容，费用计入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4、绿地竣工测量包括色块、地坡、草皮、绿地、草花、苗木及乔木等绿化，同时必须分类注明直径、高度、数量、品种、位置、面积等。

5、竣工测绘，包括各分类铺装面积、园路面积、绿化面积及各类窨井、树坑、侧平石等要素指标测量、统计等，提交所有竣工测绘成果报告（竣工测绘成果图 1：500），其他还包括路灯、电力箱变、监控、景观小品、廊架、景墙、休闲设施等所有内容的测绘成果报告。

6、因项目施工期间如碰到验收规范、技术标准、政府性文件等相关文件的调整及更新等要求，竣工验收必须达到调整及更新文件所规定的要求，产生的所有费用计入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同时测绘工作进度需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测绘时要配足人力、物力、财力等，测绘必须考虑分区块、分类型、分批次等措施同时开展测绘工作，以上费用均计入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7、中标单位交付测绘成果，所需的测量成果文件材料（纸质至少一式六份、电子光盘一份、PDF 扫描件加盖测绘章一份）。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90 分。合格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投标签到先后顺序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1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2.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10%×100

（二）资信商务及技术分（90 分）

序号	评标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1	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具备河道整治类竣工测量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0-1 分
2	投标人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及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的每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上述证书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的到，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网上截图，无截图不得分）	0-5 分

3	项目组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测绘作业证的每一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8分
4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的机械设施配置是否合理，是否能满足测绘质量和进度要求，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10，9.5，9，8.5，8，7.5，7，6.5，6，5.5，5）	5-10分
5	项目实施 方案	（1）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10，9.5，9，8.5，8，7.5，7，6.5，6，5.5，5）	5-10分
		（2）根据供应商投入的劳动力配置是否合理，是否能满足测绘质量和进度要求，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10，9.5，9，8.5，8，7.5，7，6.5，6，5.5，5）	5-10分
		（3）根据供应商测绘安全文明保证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10，9.5，9，8.5，8，7.5，7，6.5，6，5.5，5）	5-10分
6	合理化建议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及有利于提测绘质量和效率的创新型改进措施，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10，9.5，9，8.5，8，7.5，7，6.5，6，5.5，5）	5-10分
7	组织和质量保证措施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保障体系（人员、制度）和控制措施、手段、方法是否满足质量目标实现，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	3-6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进度保障措施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	3-5分
8	档案管理措施	（1）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	3-6分
		（2）具有涉密测绘成果人员岗位证书或有效期内的测绘保密知识培训证书的，每具有1名得1分，最高得4分。（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书复印件、近三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纳材料加盖公章或者退休返聘证明）	0-4分
9	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及承诺进行综合打分（包括免费服务范围、提供后续的咨询服务内容、配备的售后人员）。（评分范围5，4.5，4，3.5，3）	3-5分

备注：（1）若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则该项为0分。

（2）以上评分可保留小数1位，若缺项或不满足要求的则该项为0分。

（3）上述项目组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除提供相应证书外，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最近

1 个月及以上的养老保险证明，由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社保证明的出具日期在招标公告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有效，除此以外一律不予认可)。省内投标人的社保证明格式仅限于“浙江政务服务网”等网络端下载打印的加盖电子印章纸质证明，扫描二维码与纸质内容一致。省外投标人必须为社保管理机构出具的证明原件，如省外社保管理机构实行社保网上办理的，可以提供该机构出具的加盖电子印章的有效纸质证明。证书和社保证明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第五章 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招标编号：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号：平财采确临[2025]2648 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平湖市新仓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代理机构：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_____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招标文件与采购投标文件；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的是平湖市放港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工程竣工测绘服务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 ☐否

3、服务期限：自接到业主通知后 20 天内完成。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暂定总价款为(大写)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四个农村生活区块的污水管网		米	7300
2	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新建与改造约 24 公里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		公里	24
3	生态湿地：建设一座约 2 万平方米的生态湿地		平方米	20000
4	支流河道水生态修复（底质生境改善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	①对十四条支流进行底泥清淤（约 4.83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48300
		②对十二条支流进行原位修复（约 2.59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25900

5	生态缓冲带修复：对主河道沿岸的生态缓冲带进行修复，长度约 4170 米，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	米	4170
6	干流河道底质生境改善（环保清淤）：对放港河干流河道下游进行环保清淤，约 9.23 立方米淤泥。	立方米	92300

2、本合同价款含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部服务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奖金、加班费、社会保险、成果文本制作、各阶段专家评审费、专业工器具及设备使用费、汇报及咨询等相关服务费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3、本合同付款方式：

(1) 预付款：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2) 项目测绘工作全部完成并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及数量要求提交测绘成果后 30 天内结清剩余价款。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__2__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_____（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不得高于本合同金额的 1%）。履约保证金在_____（时间）退还乙方。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若发现有转包、分包现象的，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第七条 项目要求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并做好成果资料的保密工作。
-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知识产权

- 1、乙方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2、本项目所有成果的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否则，甲方可按国家法律和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一切责任。
- 3、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修改、转移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 4、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本合同生产的成果。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 2、乙方服务方法、质量应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并按本合同招标文件和附件要求接受甲方检查、考核。
- 3、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招标文件或甲方规定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
-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未能在规定工期内提交测绘成果并通过验收的，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拖期损失费为 500 元/天。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2、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超过合同工期时，返工期由甲方通知执行，返工期超期按 1000 元/天支付违约金。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测绘费外，并向甲方支付单项测绘费 50%的违约金。
- 3、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十三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 1 ）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 /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备案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中标单位须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信息实行严格的保密，必须对本项目涉及到的资料及成果承担安全、保密责任并保证不伤害采购人及关联单位的利益。
- 4、采购文件和考核办法作为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5、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报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代理机构存档备案执壹份。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应商（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签字）：

或被授权人（签字）：

电话：

电话：

见证方（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浙江平湖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如有，根据双方自行协商拟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各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资格响应文件要求出具全部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承诺函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_____:

我方参与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郑重承诺: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 (盖章):

年 月 日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有）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是真实的、合法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4. 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5. 我公司声明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8.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9.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3.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固定资产(万元)	
法人代表		技术负责人			
证书情况	证书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资质等级(如有)	
供应商近三年有无不良记录或因招投标违规涉及司法诉讼情况			有（ ），无（ ）		
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可另附页说明				
其他有竞争力的说明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5. 同类政府采购项目业绩：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注：表中所列业绩如与资信评分有关的，出具的证明材料需满足评审依据，否则不予得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文件的相应	偏离说明
1			
2			
...			

注：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
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务		专业职称		专业年限			
工 作 单 位					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学历证书扫描件、其他相关证书扫描件（如有）。

2、本表后还应附投标人为拟派项目负责人连续缴纳最近一个月及以上养老保险证明，由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社保证明的出具日期在招标公告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有效，除此以外一律不予认可）。省内投标人的社保证明格式仅限于“浙江政务服务网”等网络端下载打印的加盖电子印章纸质证明，扫描二维码与纸质内容一致。省外投标人必须为社保管理机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如省外社保管理机构实行社保网上办理的，可以提供该机构出具的加盖电子印章的有效纸质证明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所 任职务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从事本工作 时间
1						
2						
3						
4						
5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的施工、培训、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

2、附各专业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本表后还应附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最近一个月及以上养老保险证明，由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社保证明的出具日期在招标公告日至投标截止日内有效，除此以外一律不予认可)。省内投标人的社保证明格式仅限于“浙江政务服务网”等网络端下载打印的加盖电子印章纸质证明，扫描二维码与纸质内容一致。省外投标人必须为社保管理机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如省外社保管理机构实行社保网上办理的，可以提供该机构出具的加盖电子印章的有效纸质证明扫描件。

4、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9.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设备性质（自有/租赁）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四、报价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公告，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天。

7.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8.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9.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 认可贵方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不提出疑义。

11.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规定。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人民币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部服务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奖金、加班费、社会保险、成果文本制作、各阶段专家评审费、专业工器具及设备使用费、汇报及咨询等相关服务费用、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金额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四个农村生活区块的污水管网		米	7300	
2	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新建与改造约 24 公里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		公里	24	
3	生态湿地：建设一座约 2 万平方米的生态湿地		平方米	20000	
4	支流河道水生态修复（底质生境改善和水下生态系统构建）	①对十四条支流进行底泥清淤（约 4.83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48300	
		②对十二条支流进行原位修复（约 2.59 万立方米底泥）	立方米	25900	
5	生态缓冲带修复：对主河道沿岸的生态缓冲带进行修复，长度约 4170 米，面积约 1.95 万平方米；		米	4170	
6	干流河道底质生境改善（环保清淤）：对放港河干流河道下游进行环保清淤，约 9.23 立方米淤泥。		立方米	92300	
投标总价合计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由各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填写本表，格式可自行调整。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将以下表格填写完成后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发送给代理公司（邮箱：69594276@qq.com），不要封存于投标文件里）

（采购人）：

本人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口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